

饶平县财政局文件

饶财农[2018]42号

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农机 购置补贴资金的通知

县农机管理总站: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的通知》(粤财农[2018]15 号)文件精神,现将 2018 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下达给你们(详见附件),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此项资金按省财政厅《广东省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实施办法》(粤财农[2005]117 号)有关规定实行财政报账制管理。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,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,确保专款专用。

三、此项资金请列入 2018 年度“农林水事务——农业——农业生产支持补贴(2130122)”。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和实际用途

列。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附件：2018 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安排表

饶平县财政局
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五日

抄送：广东省财政厅农业处。

附件：

2018 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
县农机管理总站	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	20